



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会议召开时间：2014年12月28日

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南山区望海路1166号招商局广场4楼佳保安全公司会议室

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
会议召集人：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徐卫东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2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2,000,000.00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佳保安全在北京、湛江和九江成立区域控股子公司的议案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证券代码：831231

证券简称：佳保安全

公告编号：JSS-2014--003

议案内容：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为扩大业务渠道，完善国内各区域经营和服务机构，拟采用认缴出资方式在北京、湛江和九江分别设立三家控股子公司，分别是：

北京市佳保安全管理咨询有限公司，注册资金100万

湛江市佳保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，注册资金100万

九江市佳保安全设备有限公司，注册资金100万

议案表决结果： 同意股数 2,000,00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.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.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4年12月28日